



护研

[北京协和医学院护理学院]

School of Nursing PUMC

序·仙人旧馆·无何有之乡·守夜人说·护航访谈

2021 第二期



目

contents

录

01 仙人旧馆

说书人	01
她和他	06

02 无何有之乡

与自然之约	10
夏瞑虫	11
醉过爱过，谱诗谱梦	13
蒹葭	15

03 守夜人说

遥远的未来，真实的黑暗——读《一九八四》有感	19
《三体》读后感	22
灵魂的摆渡人——读《摆渡人》有感	24

04 护航访谈

护航杂志社访谈——研究生齐修学姐	28
------------------	----

01

仙人
人
旧
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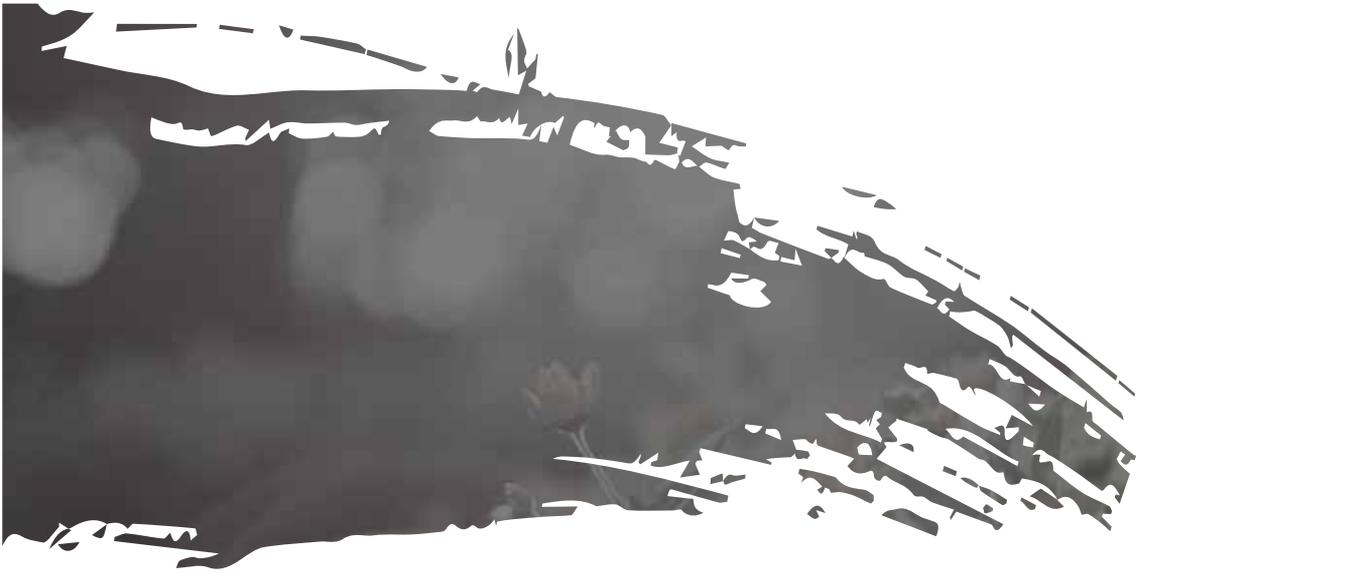


说书人

20本1班 刘雍鼎

来讲一个很久很久以前的故事吧。

01



有这么一个少年，他出身不凡，自幼起便处于身旁众人的关注之下，他父亲给予了他十分优越的条件，打从一开始就提前为他铺就了通向成长之路的石阶。

少年自然没有辜负众人的期待，他博览群书，修习武艺，磨练脾性，热衷于探知。六岁便能舞得一手好剑，八岁下笔已有前代文人典雅之风。只是，他有一股不知遗传自哪位先祖的顽性。从不循规蹈矩、反倒会刻意地寻衅滋事。这一格外突出的“性子”总是让亲人头痛不已，平日里不苟言笑的父亲也常常被他弄得啼笑皆非，不过少年能得以延续这番作风，也与父亲暗地里对其溺爱的态度有关。

打小起，或者说，打认人起，他便记住了另一名同样品行出众的友人，父亲们一直时不时地刻意使他们接触彼此，而他们也恰如从前世起便相识那般契合。而他也偶然间得知，这名友人是尊贵无比的皇子，正是他未来要辅佐的“君”。

九岁的某日，父亲的一位挚友不讲理地突然冲进讲堂，强硬踢走原本的老师，“顺理成章”地成了他们的新老师，不过少年是真的很喜欢那个与循规

蹈矩的父亲截然不同的古怪叔叔，他悠闲荡检、别具一格，又像极了从史书里走出来的英雄好汉。

少年对学习的热情因为这位不论四季都要保持一副羽扇纶巾模样的先生而再上一层楼，不久后便取得一鸣惊人的成就。他理所应当成了周边地区为父为母于屋檐下训斥顽劣孩童的托词。

而等少年再大一点时，父亲瞒过母亲的目光，把他藏在怀里，父子俩一起骑上战马，奔波向离家甚远的荒地。父亲甚至是带着他出阵，围绕战场的血腥之风沉重冲击少年的大脑，在父亲的注视下，他亲手挥刀放倒了数个敌手，砍杀头颅飞溅而起的血滴溅到了他所穿的花白袍子上，原先明亮的衣物顿然不再洁净。

少年突然心感平日舞剑耍刀不过是花架式，回返路上的战吼声更是让他头疼欲裂。

这次意外之旅过后，他和友人不约而同地向古怪先生提出了请求：学习军略。





只是也许他们永远也想不到，那名古怪先生长久以来隐藏在羽扇之下的神情，唯有微笑罢了。

他们游山玩水与讨论诗与书的光阴逐渐减少，少年与友人将这类事物摆至次位，转而时不时展开地图，对着上方的空缺指指点点。两名年少轻狂的少年共同徜徉仿佛注定的未来：拔剑荡除八方，收刀统率四合。

少年与友人自此开始追随他们父辈的征战之路，到了束发之年，两人皆已成为百战数百的少年将军，可少年与父亲之间的矛盾却因种种芝麻粒般的小事而愈演愈烈。

直到那年新年，少年在进京庆贺的异邦礼队当中瞥见了舞队当中的一位如花似玉的女孩，在少年眼中，她的美貌足以使天上的群星黯然失色。

为了不动声色地接近女孩，更是为了使水火不容的父亲难堪，少年听从古怪先生抛出的下策，乔装作一副舞姬姿态混入舞队当中，并且堂而皇之地在众人面前表演了一番舞技。

这一拙计自然是被父亲当场识破，但他却不动声色地为少年鼓掌，以无言回击少年。反倒使少年内心五味陈杂。

不明缘由的少女则对这一举动深感震惊，舞毕后她成功结识了这名稀奇古怪的少年，并对他一见倾心。

两人相谈甚欢，两心相贴，只恨相见过早。站在少女身边，少年仿佛又回到了以往时光，他重新开始谈论风花雪

月，与少女一起漫游天地，赏月挑花，痴迷于繁华景象。两人一如青梅竹马那般情投意合，更可谓天作之合。

但纸是包不住火的，少年与少女的交往很快就被父亲发觉。可，出乎意料的是，原先作为少年内心一大桎梏的父母对少年少女的缘分并未表现出多大的反感，而是纷纷对这份姻缘献上祝贺之情。

就这样，少年与少女于春起之时定下婚约，结下良缘。少女并未随礼队返回家乡，而是选择留在少年身边，两人胜似神仙眷侣的一日两日、一年两年的快乐日子更是恍若成了两国之间友好共处的象征，虽是有些许有关少女身世的闲言碎语，但这些酸语都被父亲强硬打压，少年与父亲长久以来的僵硬关系也在少女的指点协调下变得柔和。

也许所谓的神仙眷侣是因为只存于人们的口头相传才会被如此向往。而打破少年与少女幸福生活的晴天霹雳，正是远方战事传来的捷报：少年的父亲与古怪先生亲自率军，势如破竹地灭了少女的故国。

消息传来的那一夜，少女独自躲进被褥，哭泣之音长久未绝，少年原想安慰她，可父亲通过家仆给他下了一道命令：赶走她。

面对如此不公的命令，少年奋起抗争，却遭到了固执到不通情理的父亲的一顿怒斥，就连平日站在自己这边的母亲，也摆出一副铁石心肠的样子。

古言云：大难临头各自飞。可这场大难只降临在少女的头上，少年拼死拼活也做不到为她撑起一顶安全伞。

望着伊人远去时孤苦无依的身影，少年霎时明白了，当前的自己所拥有的一切都是父母安排妥当，按部就班地放在自己手心里的。若是他们不愿意，自己就无权过问，只能沉默接受。

少年原想偷天换日，将别无去处的少女藏在亲密友人家中，然而他却发现偌大京都竟无一处可在父亲眼皮底下容下芊芊少女。

少年原想寄愿总是与父亲针锋相对的古怪先生，希望能给予锦囊妙计。可等他策马飞奔向先生的居舍时，只发现在攻破少女故国后，古怪先生神不知鬼不觉地离开了京都，连居舍都被父亲用一把火烧了个干干净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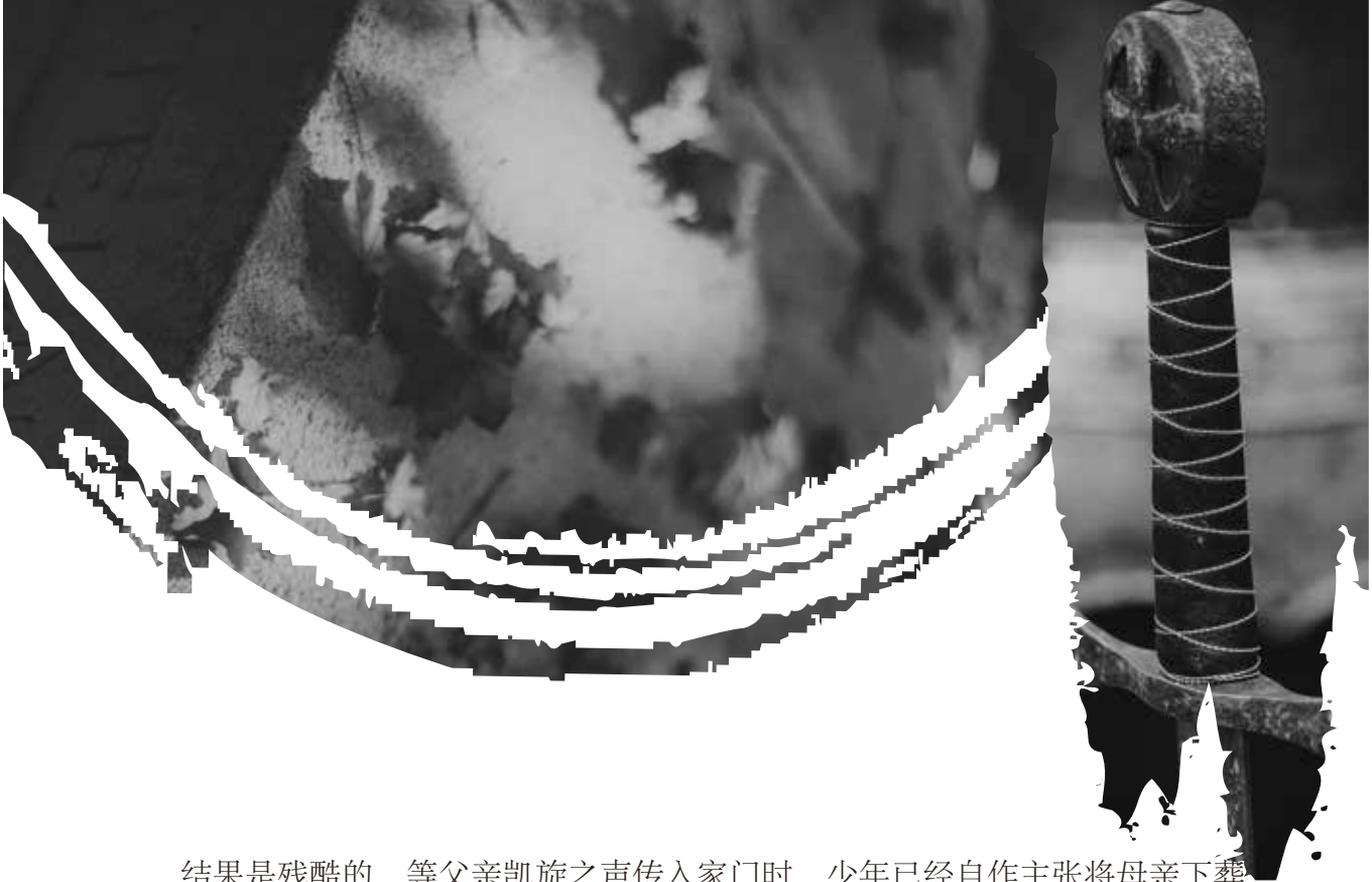
忍无可忍的父亲抛出最后的逐客令，少年所能做到的只有私底下运用自己在边界之地结交的人脉一路护送少女安然无恙地踏出国界，而后他给一名数年前被当作质子送至异乡的朋友连写多封密书，望他能稍稍照料少女。

在悲痛欲绝的告别后，少女别过少年，抹掉眼角的最后一丝泪，走向未曾设想的未来。

这场刻骨铭心的送别过后，回京的少年又变回了未与少女相识之前的那副作风，却怎么也活不回以往的那股疯劲。他重新披甲回到战线，全心全意地投进开疆拓土的事业中。

很快，少年领悟到当初父亲安排自己与少女相恋再到拆散鸳鸯的用意，他将少女离去后所满溢出的爱分给亲人、朋友，唯独不再与父亲维系这段支离破碎的亲情。自少女离去后，他再没唤一句“父亲”，而只是称之为“将军”。

也许这段名存实亡的亲情还有挽回的余地，可这“也许”也被少年十六岁时的那件锋利如利刃的哀事彻底斩断。那年，母亲病危，少年几乎是从阵中收到小妹传信后就马不停蹄地赶回家中，母亲强忍住苦病折磨，反倒斥责他为何不顾忌战线。这些年久经战事，见过许多生死的少年看出母亲病入骨髓，恐无久日。他动了笔，第一回给父亲写信，乞求他归家看母亲最后一面……



结果是残酷的，等父亲凯旋之声传入家门时，少年已经自作主张将母亲下葬了。

在向母亲棺木做了最后的告别后，少年独自在塞外之地待了数年，原以为余生都会在边荒世界度过时，一个意外之信借由战俘传到了他的手中：她死了……自认为早已心如死灰的少年发了狂似地冲向她的所在，抛下了唯一的友人，抛开所有的战友，一人一马像失魂野鬼般冲向无边的远方。

“是我的懦弱亲手将她推入这地狱，那么就该由自己为她收尸。”

当少年抵达信中所描绘的地方时，却并未见到少女的影子。此起彼伏的架弓声取代了本应有的哭丧声。他沉默不语地望着埋伏已久的刺客们，心中大致了解了这个以自己为楔子所引出的阴谋。可他却并未驱马逃散，相反，出乎意料地舒了口气。

箭如雨落，当少年落马时，突然感觉打自出生起就一直牵绊着自己的某个事物在这瞬间消逝得无踪无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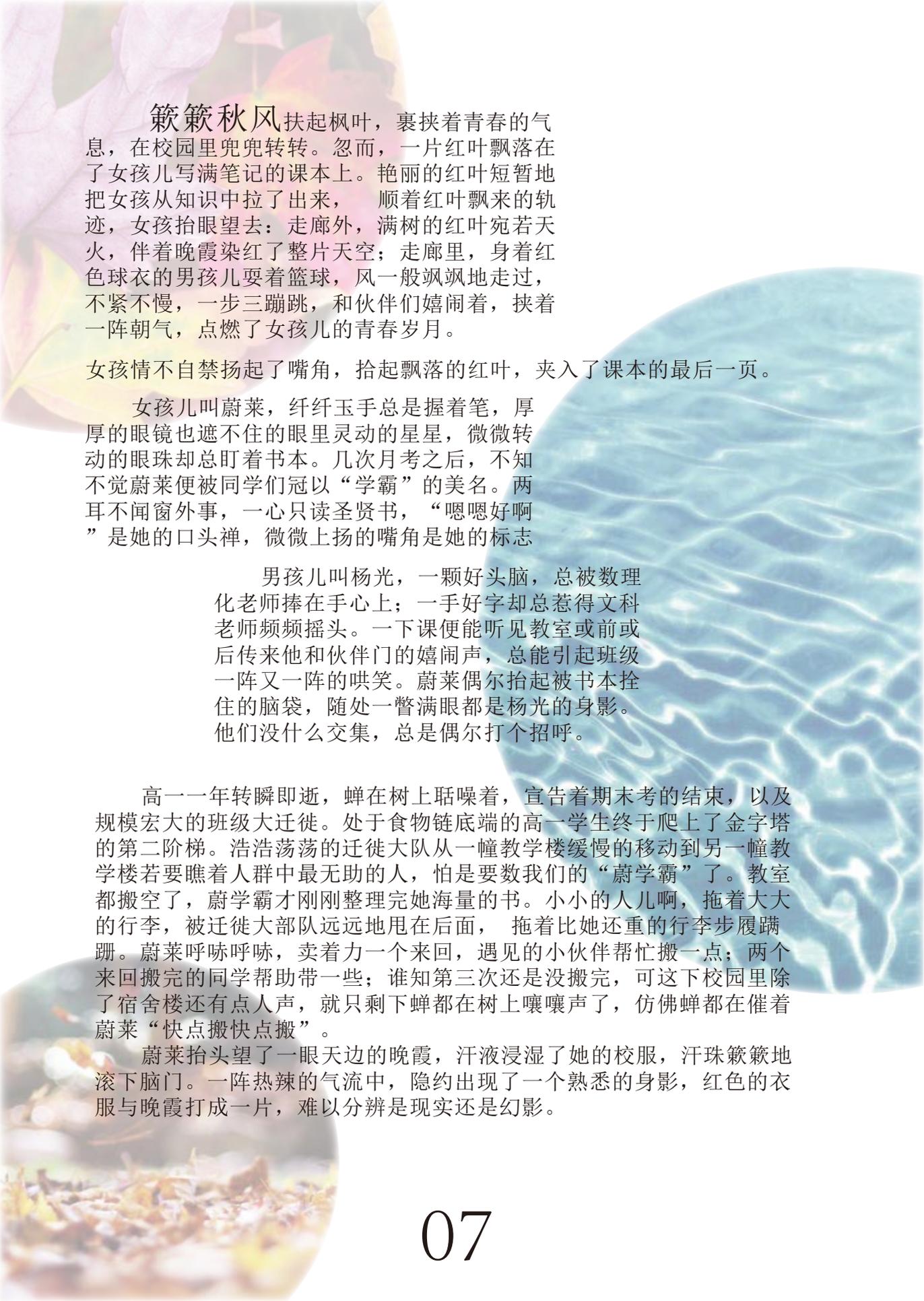
少年第一次拥有了自己。



她和他

19春2班 屠馨怡

“未来和阳光的时间线从此开始相交了。”



簌簌秋风扶起枫叶，裹挟着青春的气息，在校园里兜兜转转。忽而，一片红叶飘落在了女孩儿写满笔记的课本上。艳丽的红叶短暂地把女孩从知识中拉了出来，顺着红叶飘来的轨迹，女孩抬眼望去：走廊外，满树的红叶宛若天火，伴着晚霞染红了整片天空；走廊里，身着红色球衣的男孩儿耍着篮球，风一般飒飒地走过，不紧不慢，一步三蹦跳，和伙伴们嬉闹着，挟着一阵朝气，点燃了女孩儿的青春岁月。

女孩情不自禁扬起了嘴角，拾起飘落的红叶，夹入了课本的最后一页。

女孩儿叫蔚莱，纤纤玉手总是握着笔，厚厚的眼镜也遮不住的眼里灵动的星星，微微转动的眼珠却总盯着书本。几次月考之后，不知不觉蔚莱便被同学们冠以“学霸”的美名。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嗯嗯好啊”是她的口头禅，微微上扬的嘴角是她的标志

男孩儿叫杨光，一颗好头脑，总被数理化老师捧在手心上；一手好字却总惹得文科老师频频摇头。一下课便能听见教室或前后传来他和伙伴们的嬉闹声，总能引起班级一阵又一阵的哄笑。蔚莱偶尔抬起被书本压住的脑袋，随处一瞥满眼都是杨光的身影。他们没什么交集，总是偶尔打个招呼。

高一一年转瞬即逝，蝉在树上聒噪着，宣告着期末考的结束，以及规模宏大的班级大迁徙。处于食物链底端的高一学生终于爬上了金字塔的第二阶梯。浩浩荡荡的迁徙大队从一幢教学楼缓慢的移动到另一幢教学楼若要瞧着人群中最无助的人，怕是要数我们的“蔚学霸”了。教室都搬空了，蔚学霸才刚刚整理完她海量的书。小小的人儿啊，拖着大大的行李，被迁徙大部队远远地甩在后面，拖着比她还重的行李步履蹒跚。蔚莱呼哧呼哧，卖着力一个来回，遇见的小伙伴帮忙搬一点；两个来回搬完的同学帮助带一些；谁知第三次还是没搬完，可这下校园里除了宿舍楼还有点人声，就只剩下蝉都在树上嚷嚷声了，仿佛蝉都在催着蔚莱“快点搬快点搬”。

蔚莱抬头望了一眼天边的晚霞，汗液浸湿了她的校服，汗珠簌簌地滚下脑门。一阵热辣的气流中，隐约出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红色的衣服与晚霞打成一片，难以分辨是现实还是幻影。



蔚莱想着要是自己折在搬书中暑，那可太不值当了，于是果断找了个阴凉的树荫避避暑。没想着幻影越来越大，直直地朝她走来，裹挟着篮球场特有的砰砰声，一步步朝她逼近，连着她的心跳也跟着篮球落地的节奏“砰砰砰”地跳了起来。

“学霸，你怎么还没搬完，这搬完怕是要在学校过夜了！”高大的身躯挡住了晚霞，投下一大片阴凉。杨光的脸映入眼帘，带着一脸嬉笑。蔚莱眨了眨自己被热得朦胧的眼，眼前的书竟不翼而飞，跑上了男孩儿的胳膊间。“学霸，这可太白帮哦，请我喝饮料，我渴死了！”“啊，其实不用……”还没等蔚莱说完，杨光早已大步流星走远了。“那谢谢你了，我这就给你去买饮料！”蔚莱朝杨光喊着看着渐行渐远的高大身影，竟有些喜上心头，不由地又将嘴角扬起大大的弧度。

蔚莱捧着两瓶冰饮，急急忙忙奔往高二的新教室一进门才发现后门口堆着的山一般的书竟全是自己的。蔚莱连忙递上冰饮，连声道谢，杨光接过一瓶水，回应她的不是满嘴的客套话，而是一句：“学霸你是不是还没选座位，高二座位和高一排得不一样，前排可能没位置了。”“啊，我着急搬书，就把书先放在教室后面了。”“那只能委屈学霸坐后排了，这里还有个位置。”蔚莱顺着杨光手指的方向看去，是离他的座位一个过道的位置，不偏不倚正好在教室的中轴线上。“嗯，坐那儿都一样，这里看黑板也很清楚！”

未来和阳光的时间线从此开始相交了。
高一夏天的补课时光，显得格外短暂而美好。

蔚莱的数学终于不再死钻牛角尖了，解题速度也快多了，方法也灵活了，一切都得归功于身边的移动数学解题册——杨光。班主任也不再为班级学霸微微偏科的数学成绩而担忧了。下课后的嬉闹依旧学霸的笔也依旧没有离开手，但受累的颈椎总算多了一些休息时间，学的反而比之前轻松了不少。学霸也在杨光的不懈调侃下，终于妥协，能够匀自己的小小脑袋瓜一点放松的时间了。暑假过了，高二一学期过了，蔚莱的位置一直没变过，成绩不但没掉，反而奇迹般冲进了年级前十，这在普通班可是难得一见。

文理分班在即，蔚莱一刻也没有放松，为自己列了详细的复习计划，使杨光的激将法又功亏一篑。

忽而一天，蔚莱发觉课间嬉笑声小了，往旁边一瞥，往常那个欢脱的少年竟安静地翘着二郎腿看书。再定睛一瞧，英语教辅，好家伙，看得蔚莱目瞪口呆，瞳孔一阵放大。蔚莱朝着杨光的方向看了足足两秒，杨光竟毫不察觉。蔚莱偏过头，重新回到自己的书中时，心中一片欢喜，嘴角又扬起了弧度。

雪花簌簌，飘飘洒洒，庆祝着期末考的结束，也预示着分班的开始。杨光理所当然选了理科，而蔚莱在犹豫中还是选了文科。所幸，两人双双进入重点班；所幸，两人只有一墙之隔。

冬天总是很快过去，春天总是很快到来。

两人照旧总是会在一起讨论数学，蔚莱也照旧总会在放学后到篮球场晃荡一圈，给挥汗如雨的杨光带去一瓶冰饮，美其名曰“劳逸结合”。

阳光照亮了未来，未来指明了阳光直射的方向。



02

一无何有之多





与自然之约

19本卓越班 陈婉君

年少时，尝有畅游天地人寰之美梦，而今觉之，路在脚下，而心生图圉，望而怯步。九霄之下，羨雄鹰之振翅翱翔。惊涛骇浪之中，慕南冥之鲲背负青天扶摇而上。尝想一日独坐深山之巅，与山相看不厌，听暮鼓晨钟，流水铿铿然，喟斯逝者不舍昼夜，假一叶扁舟随水去，过万重山，望鱼跃鸢飞，乐哉何及之有？造物者开天辟地，创节气时令，缀日月点点星辰，加以风霜雨雪，以致今之盎然如斯，恩泽也。

遥想始祖赤膊与豺狼猛虎相斗，茹毛饮血，穴居野处，生自然之敬畏，崇万物之有灵。而今之人，朝折暮折，鸟兽失其所栖，黄土飞尘际天而来。层层林障，以御乘西风之黄沙，根深大地，笼固石土，舒展枝叶，生天地之清气，上食飞虫走兽，下育蝼蚁地龙。与自然和，方能与之共长生，受自然之馈千秋万代。然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皆在有度，竭泽而渔，则无鱼可得，焚藪而田，终无兽可猎；皮之不存，毛将焉附，实反之必噬也。万物有灵，与人同舟共生息；万物亦有情，与人融融相依偎。若掘其理而溺之，则欣欣然朝沐朱明之曦，翩翩随风，待到薄暮冥冥，赏皎月，戏流萤。

若幸得闲暇之空，随古人之诗荐，可临浩浩汤汤长江之畔，候一片日边来之孤帆，待到入海处，高台下瞰，玉城雪岭际天而来，亦可观沧海之水何澹澹洪波涌起；抑或登难于上青天之蜀道，侧身西往尽咨嗟；西出阳关，一览大漠孤烟；敕勒川阴山下，嬉遍野牛羊。归去来兮暮迟，食满院家禽，笑桃李争妍，设牛棚羊圈猪舍，种二三亩良田。

自然之约，此生莫能辞者，与灵相契，不负也。



夏暝虫

19本2班 蒋艾瑾

夏天一点点近了，我感到熟悉的气息，一点点攀缘上我的骨骼，啜饮着我一寸寸的肌肤。

夏天是盛烈的，而夏夜静谧而盛大。每至初夏，林野间，公园中便会开起繁盛的交响乐会，嗡嗡声与啼鸣声交织得嘈杂。夏天的音乐从不收敛，尽情的演奏仿佛能撵走秋日的枯涩。路过的旅人坐在烈日里搽搽汗，那虫鸣便好似唤醒了记忆里麦香，促着他赶回家中的田野。

夏天也是温柔的，有爷爷摇扇驱蚊时讲故事的絮语声，爱人衣衫上汗水的味道，还有在微凉的晨光中舒展

的梔花。

很喜欢汪曾祺先生说梔子：“梔子花粗粗大大，又香得掸都掸不开，于是为文雅人所不取，以为品格不高，梔子花说：‘我就是要这样香，香得痛痛快快，你们管得着吗！’”是我心中梔子的样子。梔花的香是少年的美梦，隔着几十米便肆烈地香着，凑近了却是幽绿中蔓延出的月光般清澈纯净的白，让人想起少女藕荷色的柔荑，在淡青色的天光里编织着青春的繁梦。

漫步在夜间的操场上，微微的橡胶味弥散在梔香中，情侣们的身影融在黑夜里，城市的夜灯透过竹子微微洒在她们的身上，斑驳而迷离。寥寥的几颗星，约上一二知己去看，花露水的芬芬与欢谈的笑语便一起刻在记忆中的夜空。

夏夜总是悠远的，令我怀念波涛的浮动，想与朋友畅饮新开的精酿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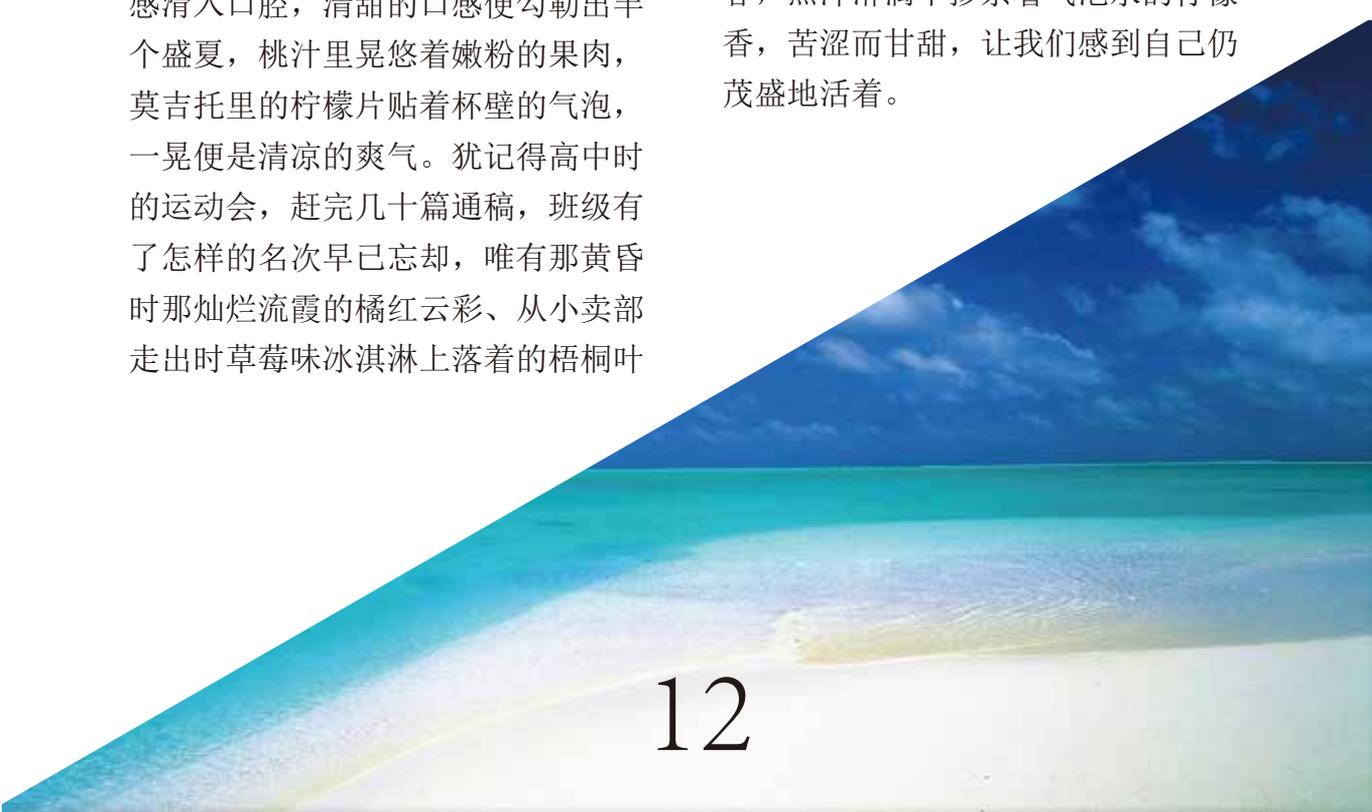
酒店的黄啤，入口清爽而醇厚，透着不喧哗的温柔。点上两盘小龙虾和花甲，一碟兔头和卤菜，在浮动的夏风中大朵快颐，时光再美也不过如此。

夏天也是水果味儿的硬糖，新鲜的西瓜泡进凉水，到了傍晚再抱出来用勺子舀着吃，红宝石般的果肉上挂着晶莹的水珠，一口下去，冰爽的触感滑入口腔，清甜的口感便勾勒出半个盛夏，桃汁里晃悠着嫩粉的果肉，莫吉托里的柠檬片贴着杯壁的气泡，一晃便是清凉的爽气。犹记得高中时的运动会，赶完几十篇通稿，班级有了怎样的名次早已忘却，唯有那黄昏时那灿烂流霞的橘红云彩、从小卖部走出时草莓味冰淇淋上落着的梧桐叶

影令人难忘。

也许我们都是夏天的虫子，朝若繁花，旦夕生死，人生百年，韶华白首也不过弹指一瞬，唯有云与土地恒常。人看蜉蝣朝生暮死，悠悠吟出“朝菌不知晦朔，蟋蟀不知春秋”。而杳杳沧海，大椿尤以八千岁为春，人于天地似也不外乎蜉蝣一匹。

但人类依然会称四季轮转美不胜收。我们爱春季万物苏生，细雨绵绵，爱秋季枫叶似锦，悲涩清爽，爱冬季皑皑雪峰，覆藏万物。夏日炎风酷热，却繁密而茂盛，像十八岁的青春，热汗淋漓中掺杂着气泡水的柠檬香，苦涩而甘甜，让我们感到自己仍茂盛地活着。





醉过爱过，谱诗谱梦

20本3班 蒋珺

胡适曾这样写道：“醉过才知酒浓，爱过才知情重。你不能做我的诗，正如我不能做你的梦。”大千世界像五彩斑斓的万花筒，只有切身经历、体会每一种色彩，才能感悟出独到的体验，作自己的诗、谱自己的梦。

荀子说：“道虽迩，不行不至。”然，当今却似乎有“不行却至”的法门，无需醉过爱过便可知酒浓与情重。信息技术的发展使得信息的多媒介远距离传递成为可能，仿佛不必亲身经历，其个中细节便清晰可见了——酒是如何浓，情是怎样重。但，这便如握一把五彩斑斓的砂，看似唾手可得的万事万物只是看罢了无痕，对时间和精力无谓消耗浪费，烟消云散后一无所得。道是非行不可，欲知酒浓必先醉过，欲懂情重必先爱过。

不去醉过、不去爱过，不去费神做自己的诗、做自己的梦，并不能一味将罪责推到人的本来惰性上，这个“锅”，时代与社会也需同背。世界的日新月异以及沉重的竞争压力，逼得夹缝中艰难求生的人们不得不追求工具理性所推崇的效率论，将一切框在成功主义的价值理念之下。一切图快、追求效率的方法和精细化分工无疑是提高效率的有效途径。钻研一种色彩，越过醉与爱去作诗谱梦，拘泥在案头前的“纸上谈兵”，殊不知这不是在重重压力下对生存的一种妥协呢？生存既难，又何谈去醉过、爱过再谱诗谱梦呢？



太多的喧嚣，撩拨着不平的心境，促使一步登天式地去作诗谱梦。但是，如是仅仅只履践“拿来主义”的行径，终究是他人经验的小偷，是空中楼阁。只求“学器”的洋务运动中北洋舰队全军覆没的惨败，新民主主义革命伊始一味学习苏联城市暴动论而损失大量有生力量的惨痛教训便是一步登天的恶果。张栻曾言：“行之力则知愈进，知之深则行愈达。”反之，长久地“拿来”，独到的体验会愈发少，能够去深刻切身体会的酒与情便愈少，舒适圈步步缩紧，一切变得局促，被时代的洪流冲得溃不成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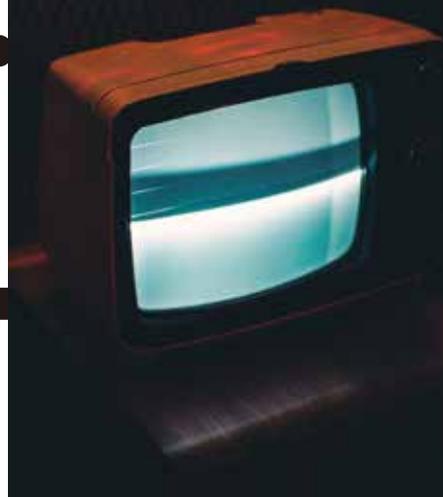
尼采说：“在自己身上克服这个时代。”不去“种桃种李种春风”，又怎么体会三毛“开尽梨花春又来”的美好？只有去醉过，方能知酒是“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的温馨写意的“绿蚁新醅酒”，还是“抽刀断水水更流，举杯消

愁愁更愁”的忧愤之酒；只有去爱过，方能因“斯人若彩虹，遇上方知有”的美好而怦然心动。去体验醉与爱，在自己身上克服浮躁世风，沉静沉淀，以静谧、赤诚之心去拥抱生活。以体验与经历作为源头活水丰富阅历与见识，在此基础上深邃思索，以甘甜活水灌溉丰盈干涸的心灵，形成独立、自主的体验，在时代洪流中形成自己的一方天地。

去醉过、爱过、体验过，方知酒浓、知情重，做出自己的诗、谱写自己的梦。



蒹葭



19本2班 郑子悦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原是妄念。

我有一个习惯，每当对生活感到无所事事的时候，就喜欢刷烂片。其实“烂片”不过是打差评的人多过了打好评的人的片子，都是评论罢了。比起电影本身，我更喜欢探知它到底烂在哪儿、有没有道理。有一天刷到了《铜雀台》，金牌班底，众星云集，上演了一场三国乱世的权力悲歌。在一众心怀鬼胎的皇室、大臣群像中，汉献帝都显得柔弱起来。到了片尾，疯疯癫癫的汉献帝，如戏中戏一般地唱起了《蒹葭》——本来作为背景音的戏言故事，却忽然“声入人心”了，便不由得欣慰这片子并非无可取之处。

最早知道这首《秦风·蒹葭》，不是见于课本，而是琼瑶填词的那首《在水一方》。

“绿草苍苍，白雾茫茫，有位佳人，在水一方。绿草萋萋，白雾迷离，

有位佳人，靠水而居。”

这首诞生于上世纪七十年代的歌谣，可谓出道即巅峰，且并没有随时间流逝而丧失魅力。在邓丽君的专辑中，《在水一方》作为五张白金唱片之一，刷新了香港历届金唱片记录。前几年它再度被李健翻唱，一时绕梁不绝，可见岁月也不败美曲。王国维在《人间词话》里说：“《诗·蒹葭》一篇最得风人深致。”《蒹葭》之于《诗经》，就像眼睛之于画龙，不一定是最美的那一笔，却无人能否定其中动人的情意。

蒹葭者，芦苇也。飘零之物，随风而荡，却止于其根。蒹葭指特定生长周期的荻和芦，水草低贱，根系却很发达。若飘若止，若有若无。思绪无限，恍惚飘摇，而牵挂于根。根者，情也。相思莫不如是。这就把蒹葭的诗意无限牵扯出来了。虽然我们至今仍难以判断《蒹葭》到底写给了谁，但也正因为那位“伊人”身份成谜的神秘感，给我们

了解读和想象的空间。

全诗从一个缥缈梦幻、带有潮气的场景开始：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

一望无际、郁郁苍苍的芦苇荡里，露水重重、朦朦胧胧，在这秋意深浓的时分，凝结成了遍地白霜。而心中朝思暮想的那位佳人，就站在芦苇河畔的那一边。她的身姿绰约、迷蒙，依稀可见，遥不可及……到底该如何才能靠近她？

“溯洄从之，道阻且长。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央。”

不如逆流而上去寻找她吧，可是逆流的路途艰险漫长；那就顺流而下去追赶吧，可她的身影却又影影绰绰地出现在水的中央，愈发不可企及……

牛运震在《诗志》中评《蒹葭》的开篇：“只两句，写得秋光满目，抵一篇悲秋赋。”无怪乎后世诗人纷纷书写秋水的凄美，这一片秋水实在太过动人。比如中学生耳熟能详的《滕王阁序》：“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又比如王士禛写的《樊圻画》：“芦荻无花秋水长，淡云微雨似潇湘”。到了蒲松龄写《聊斋志异》，那些陷入情劫的鬼狐精怪，更是将一波秋水化作了盈盈的眼波：“望穿秋水，不见还家，潜潜泪似麻”……

“蒹葭萋萋，白露未晞。所谓伊人，在水之湄。溯洄从之，道阻且跻。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坻。”

诗之二章，秋色更甚。苍青色的芦苇丛仍是一望无际，清晨的露水未干，仍浸染在秋色里。那位伊人，就在水畔。想要逆流而上去追寻，可是道险坡陡，比方才更加难以跋涉；想要顺流而下去找寻，可是她看起来又在水中的小洲之上，遥遥相望。

露凝秋日，雾笼寒水，盈盈的水波硬生生将情愫已生的二人分割开来。追寻与被追寻，一动与一静，仿佛有缥缈仙风飘荡其间，令人心神往之。

“蒹葭采采，白露未已。所谓伊人，在水之涘。溯洄从之，道阻且右。溯游从之，宛在水中沚。”

苇草繁茂，秋露仍晶莹剔透地挂在每一片枝叶上头。想要沿着秋水再去追寻那位伊人，可是险阻的道路让这种追寻无比艰难。朦胧的水雾中，她的身影停留在了水中的沙洲之上。

追到此时，恐怕有不少人耐不住要发问：那位反反复复追寻的“伊人”真的存在吗？忽而近忽而远，上一刻还在水畔静静等待，下一刻便出现在了盈盈的秋水中央，真的不是幻象吗？

我也产生了难解的问题：若求而不得，便要说不存在吗？陈继揆在《读风臆补》中道：“秦川咫尺，宛然有三山云气，竹影仙风，故此诗在国风为第一篇缥缈文字。”缥缈，意为不



可捉摸，遥不可及。诗中《无常经》云：“世事无相，相由心生。”相，是人们看到的平常事物的表象。在佛教世界观里，世上所有事本来没有“相”，“相”来自人们的内心。人们的心中念想会化作可见之形相表现出来。我愿意相信《蒹葭》中的“伊人”确有其人，但恐怕不是立于眼前的那一位。异人异境，伊人也可不同。

在《铜雀台》里，“杀死曹操”成为众人所欲。不同于《三国演义》，曹操与汉献帝的关系被影片全盘推翻，再以戏剧化的方式重新整合。刺杀紧锣密鼓地展开，正邪的立场早已颠倒。当电影走到尾声，原来刘协是阴谋背后的推动者，而曹操才是那个一心想要匡扶汉室、维护国家安稳的良人。而两方的愿望都因剧变的局势化作了泡影。

无能者手中的皇权，少女灵雎对曹操的爱情，平定天下又得贤名的夙愿，不过是一个“伊人”般的幻想而已。刘协最终用悲切的声音所吟唱的《蒹葭》，是极为切题的。

佛告须菩提：“凡所有相皆是虚妄。”为什么人的心中会生出妄念，化作幻影出现在眼前？盖因心中有所执。就像

那个在水边见到了伊人的男子，过度的思念使他入了迷着了魔，用心生出了一个美丽的幻影。《金刚经》又云：“一切有为法，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应作如是观。”世上的事如梦、如幻，如水面上的气泡，如镜中的虚影，如清晨的露珠，如雨夜的闪电，瞬息即逝。佛劝诫人们放下心中的执念，看破妄相，做到“无相无住”。但是红尘中的人们如何能够看破执念？凡人肉身，终究是做不到的。于是他的心中所生出的这个幻想，便不可拔除，又极近真实，就像海市蜃楼。越是渴望，越是遥远；越是遥远，越是渴望。如此往复，欲念愈深。

《蒹葭》的感人之处，就在“求而不得”四个字上。

人心无常，得到了一个念想，又会生出新的欲望。扪心自问，午夜梦回的焦虑烦忧，心口那颗朱砂痣，哪个不是《蒹葭》里的“伊人”，不是佛所说的虚妄？

最后插一个题外话：《蒹葭》诗篇三章，循环往复，将伊人的遥不可及反

复吟唱，却并未告知我们伊人身份。而中国有一个传统故事与《蒹葭》的情形十分相似：也是两人之间山水迢迢，也是遥远得不可企及，若是要去追寻另一半，也会被艰难险阻所阻拦，只看得到一个朦胧模糊的身影。这个就是牛郎织女的传说。

将《蒹葭》与牛郎织女联系在一起的想法，来自《诗经析读》（李山，南海出版公司，2003

年）。李山分析，在《诗经》的

《小雅·大东》这一篇目中，

织女、牵牛二星作为自然星

辰的名字出现，尽管没有

故事记载，但却与周朝

有隐喻的关系。诗中

写：“跂彼织女，终

日七襄。虽则七襄，

不成报章。睆彼牵

牛，不以服箱。”

意思是说“织女”

不能真的织布，

“牵牛”不能像真

牛一样拉车，借此

来讽刺周王朝的名

不副实，德不配

位。说明在《诗

经》时代，牵牛星

与织女星就已经进

入了诗人的视线，承

担起了文德教化的功

能，也被赋予了传奇的

民间故事色彩。

《诗经析读》中还写

道：“1961年我国考古

工作者曾在西汉昆明池

古遗址发现过牵牛、织

女两尊石像。牵牛像在

昆明池中间靠北的一块

高地上，而织女像则发

明于昆明池之外的西

侧。昆明池今已干涸，

若依当年池水丰沛的情

形看，两尊石像，一个

在昆明池中央，一个在

昆明池之外，正好是隔

水相望。”

的确是极易引发联想的巧合。

知晓了这层关系之后再读《蒹葭》，难免会联想起牛郎织女的凄美故事。或许，因为两颗星星隔着一条银河而不得相遇的意象，实在太过悲伤，于是诗人便将这样的意象化入凡间的山水中来，也不无可能。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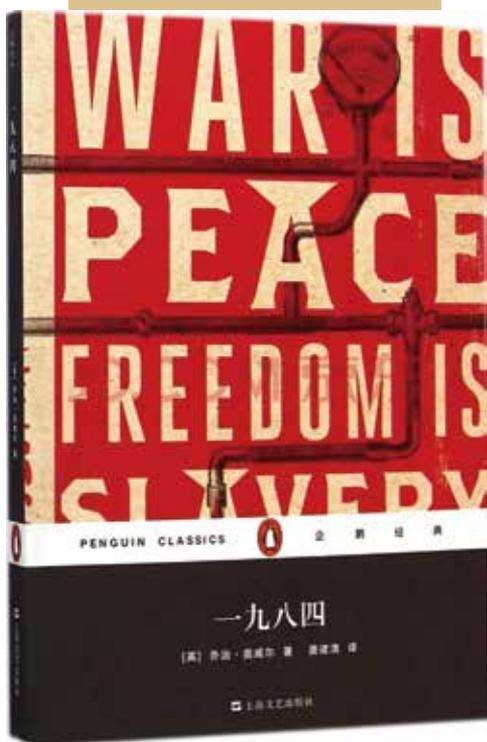
守夜人说



遥远的未来，

真实的黑暗

——《一九八四》读后感
20本3班 余丞婕



想象思维对人类来说是一种再普通不过的正常思维，任何想象思维的诞生都是在现实的扭曲之下而产生的一种情绪，包括这本书的背景也是一样。但如何给所谓的天马行空之想象，加上属于理性的框架，通过对于虚假空间的描述来阐述自己所思考的未来，从而影射当下——这一点需要的是洞穿历史，洞穿时空的智慧。而这本书的作者就向我们展示了这样一个独特的世界。

要了解一本书，首先需要了解作者所生活的时代背景。作者所生活的年代是20世纪40年代末，在此时间点他构架了一个1984年的生活，但这个生活他自己并没有机会去体验，只是在依靠自己的想象力去构造这样一个世界观。与普通科幻作品不同，作者的主要思想是站在批判性思维之上的，也就是说这部作品不可以单纯的视为一部科幻作品。因此，本文将着重探讨背书中存在的相关思想内容。

作者在这部书中塑造了一个老大哥的人物形象，给予了他一个至高无上权力的身份：他可以通过自己的思想来洗脑任何人，而主人

公也在一家为了洗脑人类思想而篡改历史的机构工作。这里的每个人都在接受不同程度的精神统治，而这部作品所要表达的就是对于在精神统治之下人性压迫的探讨。

人是由精神与物质两个方面所构成的。当物质受到重大打击的时候，给予他精神上的灌输，他就会选择服从。作为权力的执行过程，便是通过灌输思想，让他人臣服的过程。联系当时的实际，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阴霾刚刚结束，一些高度政治化作风的团体兴起，我们不妨猜想，作者所要表达的就是对于这类团体未来发展的控诉。“一个人是对另

一个人怎样行使权力的？通过让一个人受苦。”在我们正常人类的思维来看，那些野心同志们总是用权力来达到他们本身所需要的东西，但是很少有人会去想，权力本身就是极大的诱惑，拥有对同类施暴的资格与能力，就是野心家的终极梦想。

而且这时全书中的矛盾进行了一次小爆发，也算得上是全书中最为复杂的点——主人公不理解这些思维，奥勃良说那是因为你的“个人”还存在，而生老病死的个人是无法拥有终极权力的。只有你放弃自我融入集体，以集体一份子的身份，才可尝到了权力的滋味。也就是说，你在融入这一个权力集团的时候，不能带有任何自我的高度思想，你只能选择去服从，选择去同化为他们

的同类，才能够尝到权力这个系统运作的滋味。他们通过篡改历史来使人们的思想统一，通过使思想统一，让这些思想变为根本不用思考的思想，让他们变为下意识的思想，这就是权力统治的最高境界。

屠龙少年历经千辛万苦，最终自己也变成恶龙，不是吗？

在权力高压之下，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你甚至能够失去最后仅存的一点人性。就如同主人公将自己的爱人推出去一样，再那样的生死存亡逼迫之际，任何人都会背叛。对于人性而言，背叛信仰不过是须臾之间的事，因为有人能够将生死玩弄于股掌之间，因为有人能够通过自己的权力玩弄人性。

通读全书，在这样一个压抑的使人喘不过气的未来世界，人们失去人性，成为只会服从于最高意志的工具，换句话说，是他们不需要人性。在这个未来世界里，他们不需要人类拥有人类的情感，是需要人类拥有人类的机能，这也就是为什么会有权利野心家的诞生。但我们不妨思考，人性并不只有黑暗这一点，多少危机关头，是信仰，成

19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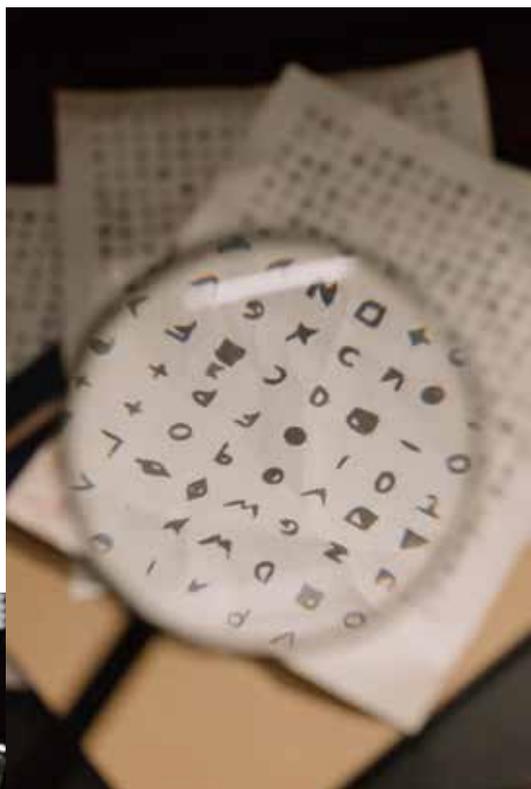
为了将人们从地狱拉回天堂的最后
一道锁链。有些精神上的思想，不
能通过所谓的意志统治来消灭。

医学在未来想要取得发展，也
绝对不能以牺牲人性为代价，而仅
仅追求精确的数字，大量的文章。
医学的发展必须以道德伦理人性为
界。医学本身就是为了人类，而不
是个别人获取利益，追求权力的工
具，身为医学工作者一定要明白这
一点

作者是一个立足于现实的批判
者，他也深知人性的黑暗，也深知
玩弄人性的可怕之处。但对我们来

说，就是在知晓人性的
黑暗中依然选择去热爱
生活，永远不要去试探
人性的最后底线，不要
让整个世界变成未来的
1984。

在侦探小说界里有
一个不成文的规定：身
为侦探的主人公或配角
不可以是杀人凶手。这
在无形中给予了读者期
望，让读者在血淋淋的
真相后寻找如侦探一般
光明的存在。“世界上
只有一种英雄主义，那
就是在认清生活的真相
之后仍然热爱生活”，
愿与诸君共勉之。



《三体》

一 读后感

19卓越班 谢雨斐

读完三体后，我被书中庞大的宇宙观和各种不断刷新更迭的科技所震撼，同时和书中的人物产生共鸣。

无论是三体的哪一部，都带给我一种无法言说的感动，无数的人为了生存而挣扎，但却有一部分人为了人类的命运，人类的未来而牺牲自己。

书中有那么一个片段“在剩下的三秒钟时间里，章北海转向东方延绪方向，竟笑了一下，说出了几个字‘没关系的，都一样’。”，而这段话发生的背景是5艘飞船想飞到最近的太阳系但因缺乏燃料、补给、配件等，导致飞船上的人相互猜忌，最终互相残杀。章北海原本作为5艘战舰中的英雄，但最终被其他战舰消灭。一句“都一样”，他的使命完成了一——将人类送往宇宙，寻找到人类存活的机会。

或许人是渺小的，但就像书中称人类为“虫子”，史强到麦田将人类比作蝗虫。蝗虫与人类的差距远比人类与三体的差距要大，蝗虫面对人类的各式各样的灭绝方法后仍能飞行于天地之间，虫子虽然很弱小但从未被人类消灭过，人类面对三体甚至更高的文明也一样能顽强生存。在第三部时，三体文明也同样遭受了更高级文明的毁灭但在故事结尾时与人类在一起，依然在宇宙中存在。

当然，这本书所涵盖的内容不仅仅是主角人物所展现的品质，真正值得深思的是故事发展中的群体人物，有优点、有缺点、更有一些无法评判的选择。

在得知地球会被三体所摧毁时，地球上的人有的在自杀，有些在纵欲，人类经历了大低谷，人人处在备战状态，在低落恐慌的情绪下，人们开始自暴自弃。经济开始滑坡，出现了饥荒，人吃人已经成为了常态，渐渐地人们明白了痛苦的一天也是一天，开心的一天也是一天，逐渐有人引导呼喊“给岁月以文明，而不是给文明以岁月”。人类开始觉醒，开发出新能源不断储蓄物质为抵抗三体做出准备。人有了希望，有了信念才能够生存。在黑暗森林的结尾曾经监听信号的三体人1379询问罗辑太阳快落下去了，为何这孩子不怕。罗辑说“当然不害怕，她知道明天的太阳还会升起来”。我们知道黑暗后终将会出现黎明，我们对未来抱有信心才不会害怕眼前的晚霞，才能够支撑我们熬过黑暗迎来崭新的一天。

人不是完美的，有优点，自然会有缺点。弱小和无知都不是我们人类生存的障碍，傲慢才是！我们自以为掌握了先进的技术，我



们妄想去与外星人交流，却不知“黑暗森林法则”；我们妄想去与三体交战，却忽视了科技的差距。我们总在为自己的一点点的成果而骄傲，而忽视了他人同样也在进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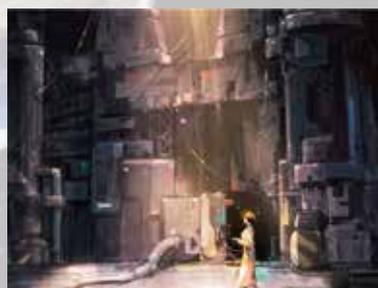
在人类生存的斗争中，也有我们可能永远也无法抉择的时候。像灾难刚开始时的逃亡主义，只有少数人可以逃走去发展新的文明，为了人类的公平只能被禁止；同样，像在三体文明逃离后，人类为了公平禁止光速飞船的建造，明知道建造光速飞船是人类唯一的出路，可人权限制了人类。当我看到程心为了避免战争阻止维德对飞船的建造时，我是十分的愤怒，就因为在灾难面前微乎极微的善良，程心几乎害死了全人类！但情绪慢慢沉寂下来后，如果是我，我不是预言家，我看不到未来究竟会如何，我可能也会先保住现在无辜的群众。在这种时刻每个人都是煎熬的。就我而言，我对维德的死充满了惋惜，一个因为承诺主动放弃生命的、温柔的人，他说道“小女孩，你看我遵守了承诺”，“失去人性，失去很多，失去兽性，失去一切”。作为合格的领导人，他们可能是残酷的，但他们明白他们所做的



一切是为了整体，为了全人类。温柔的人会受到人们的喜欢和爱戴，但可能也会因为“善良”将全人类推向死亡。

我们将书中的宇宙应用到现实的世界格局，如斯大林所说“落后就要挨打”，只有我们国家掌握了先进的科学技术，才能长久地傲立于世界之林。就像‘森林法则’一样，世界只有那么大，物资只有那么多，低等的文明总会被高等文明灭绝，弱小的国家总会被欺凌，所有的竞争都是残酷的，适者生存的道理永远不会被违背。就像三体对地球人说的那样“消灭你与你何干！”，近年来，美国对伊拉克等国家发起袭击、暗杀苏莱曼尼将军等等，这些以各种理由做出的行为无一不在诠释着这个道理。

我从《三体》这一本书中明白了太多的道理，被书中人物一次次地感动。人类的无私、坚强、傲慢，人性的抉择，竞争的残酷在书中完美地展现出来。读一本好书就像与一位高尚的人说话，的确如此，《三体》的确让我获益匪浅。



FERRYMAN

20本3班 李媛

Claire Mcfall



灵魂的摆渡人

——读《摆渡人》有感

明知道离期中考试只有不到两个星期的时间，但还是在偶然翻开这本书后始终割舍不下，便一口气读完了它，正应了GoodRead网站对这本书的评价“这不是一本你轻易能放下的书”。

这本书的叙述场景便不同寻常。作者克莱尔·麦克福尔以古希腊中冥府渡船人的神话传说为灵感来源，结合自己对“人死后是什么样子的”的思考，将这本书的故事定在了充满艰难险阻的荒原中。崔斯坦的人物形象也给我带来了深深的震撼。从本书的序幕、简介、开头，我对他有了一个大体的模糊印象。但直到他对迪伦说出他是她的“摆渡人”时我才明白，原来这就是他在本书中存在的意义，这就是本书以此为题的理由，这就是封面那句“如果我真的存在，也是因为你需要我”的解读。

摆渡人是以在人间等待亡灵并把他们的灵魂引领到“分界线”为使命的人，或者说，亡灵。作为摆渡人，书中的崔斯坦，他知道灵魂的一生，知道他们的善恶，并利用这一点伪装成他们喜欢的模样，获取他们的信任，帮助他们走到终点。

我们不必去谴责摆渡人的自私，因为这是他们在这个不同寻常世界的使命，我们不必去批判他们的虚伪，因为他们在欺骗别人之前，已经被无数灵魂欺骗了。有些灵魂，并没有表面上看起来那么纯洁善良，他们阴冷偏狭、内心灰暗，不值得摆渡人给予同

情，但仍然需要摆渡人给予引导。在我看来，摆渡人比那些亡灵更不幸，他们被自然法则不公正地选中，在这不是人间不是天堂的过渡地带做着反反复复、危险曲折的工作，他们没有自己的姓名、身份甚至相貌，一切都是由被超度的灵魂单方面决定的。他们没有自我，也没有家人朋友，只有厚厚的写满他们“摆渡”的灵魂名字的册子。他们甚至没有我们想象的那么强大，他们除了不会被恶鬼所伤，多了解一些关于荒原的知识外，和被他们摆渡的灵魂没有什么区别。阅读这本书的过程中，我对崔斯坦产生了深深的同情，看着他想爱却又不肯付出感情，想保护迪伦却又不想她最终失望的小心翼翼的样子时，我的内心充满了酸楚。上帝安排让他们成为摆渡人，这不公的宿命让他们无法抵抗，只能在斗转星移间消耗时光、承载痛苦。但书中并没有解释成为摆渡人的条件，但我想，摆渡人之所以成为摆渡人，一定有不可言说的身世或经历，比如他们在世时曾犯下错误，这可能是一场漫长的救赎之路。

救赎是我读完这本书最深刻的体会。崔斯坦成为摆渡人可能是场救赎，迪伦返回荒原寻找崔斯坦，这何尝不也是一场救赎。迪伦在世时，母亲对她缺少关爱，同学们对她冷嘲热讽，她几乎一直都是形单影只，孑孓一人。而在荒原，她遇到了崔斯坦，在曲折艰险的旅途中，她感受到了他的力量、勇气、坚定。而他对自己的关心、聆听和奋不顾身地相救，让迪伦第一次体会到了家的温暖。迪伦离开分界，返回荒原，看似是离开“家”，实则是寻找“家”。

她从胆小懦弱变得勇敢果断，从亦步亦趋地跟随着到主动领路带领崔斯坦返回人间，这场救赎经历了无数次冒险和无数次思想转变，最终在两人的不离不弃和互相信任下迈向成功。“当我们直面生存、死亡与爱，哪一个会是最终的选择？”

爱情，也是这本书吸引我的一点。迪伦和崔斯坦的命运交织起始于不经意的选择。迪伦不会知道，在她第一次逃学联系完父亲后踏上从未登上的去往阿伯丁的火车后，自己会成为车祸中唯一没有死里逃生的人；崔斯坦不会知道，在他第一次牵起她的手第一次分享自己的故事还有第一次为一个灵魂舍生忘死的时候，自己拥有了人类情感中最惊心动魄的一类——爱情。迪伦是不幸的，她的生命停止在了15岁，但她也是幸运的，她找到了人生中对自己最重要的人。爱情，让两个人突破时间和空间的距离紧紧依偎，在陷入泥泞的时刻因为想到对方而充满力量。虽然有人批判这部小说在后期过分突出爱情，批判故事的结局过于美好、不切实际，但作为一路见证主人公悲欢离合的读者来讲，我是渴望圆满大过于悲剧。爱情其实贯穿了整本书，也正是因为爱情他们才有了安全屋里温暖的对话，才有了穿越艰难险阻时惊人的勇气，才有了重返人间的情节，才有了情节中充溢的人性美。并且，在这本书描写的情景下他们产生爱情是合情合理的。百度百科中写道：“当女性处于危险中，对唯一值得自己依靠的人产生情感是很正常的；而男性对一个单纯的且会无条件地关心自己的女孩心动，这是人之常情。”迪伦对崔斯坦的同情和关怀、崔斯坦对迪伦的保护和爱抚，也许正是这本书令人振奋、温暖的原因之一吧。

如果生命进入再次的轮回，你又愿意为此付出怎样的代价？”考虑救赎吧，那是你的灵魂摆渡人在向你告密。





爱他人，我们很容易产生共鸣，爱他人就是对他人付出关心。摆渡人护送灵魂到达终点，他知晓他们的身世，也就承载着他们的痛苦。崔斯坦在护送一个患有癌症的小男孩时化身成圣诞老人的模样，给他唱歌，陪他玩耍，尽力在最后一程为他带来欢笑；在摆渡一个因拒绝伤害犹太老人而被军官枪杀的年轻士兵时，他又变成一个体格健硕、留着大胡茬的军官形象，他尽量给予他信任感，完成了一路艰难困苦的护送……摆渡人在我看来是最温暖的人，崔斯坦最终也收获了来自他人的无私真诚的爱。他告诉我们，摆渡他人，就是在摆渡自己；爱他人，其实就是在爱自己。完全意想不到的情节，令人惊讶的人生谏喻，英国《卫报》称这本书为“一本教你如何去爱的伟大作品”，细细品味，引人深思。

这本书通过救赎与爱情的主题向我们传达了如何去爱的信息。爱，从主体上可以分为亲情、爱情、友情，从对象上来看，可以分为爱自己和爱他人。

如何爱自己？这本书没有明确的指清道明，但从书中众多的隐喻中依然可以发掘。譬如，书中的荒原其实是内心世界，是基于自身经验的主观构建。在生命的最后一刻心中所想的场景便是荒原的模样。另外，荒原的天气也反映了自我的情绪，心情开朗时艳阳高照，心情低落时狂风四起。专门扼杀灵魂的恶鬼代表着各种阴暗的情绪，而不受恶鬼侵袭的方式就是忽略他们。爱自己，就是和自己和解。生活中多少次我们为了些鸡毛蒜皮的小事与别人斤斤计较，为了讨厌的人把自己搞得精疲力竭，苦不堪言。穿越荒原的过程就是与自己和解的过程，我们需要不断地前进，摆脱恶鬼的捕捉，在太阳下山前抵达安全屋，让心灵得以栖息。

《摆渡人》系列一共有三本书，但我自私地只想把记忆停留在第一本上。因为我了解到后两本的大致情节，便不再有想要继续读下去的念头。后两本“虐心”的故事还是等我心理承受能力强大一些再开启吧。

最后，对你说：“I exist because you need me.”

04

护航访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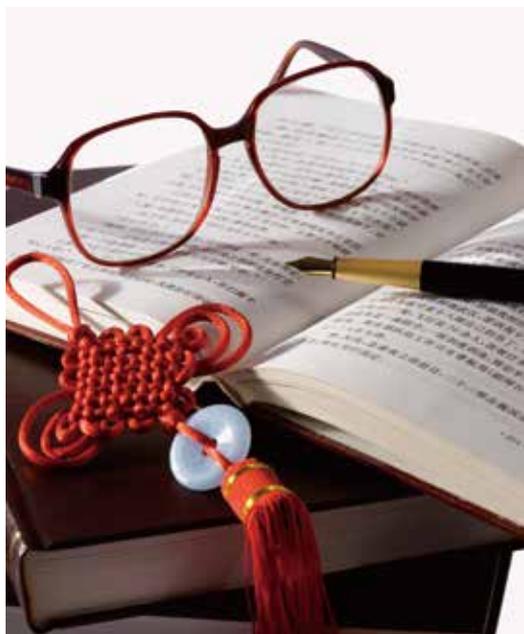




护航杂志社 专访

研究生齐修学姐

小记者：蒋琚



导言

华特·迪斯尼曾经说过：“如果有勇气去追求，我们所有的梦想都可以成为现实。”本次有幸采访到了毕业于我校北京协和医学院护理学院本科，目前仍就读于我校的研究生学姐。每一个优秀的人，都有一段沉默的时光，正是那一段时光中不抱怨不诉苦，才迎来了属于自己的灿烂未来。学习之路漫漫，正式积年累月埋首书案，以最高的标准要求自己，眼下的一笔一划，也是在一笔一笔描绘梦想的模样。最后祝愿学姐能够在追逐理想的道路上披荆斩棘、风雨无阻！

Q: 关于保研经历：如报考过哪些学校；为了保研准备过什么（英语专业课，比赛，论文等）；自身综合条件如何，如何定位；最后去向哪里，如何选择？

A: 当时可以选择的有中山大学护理学院、阜外医院、上海交通大学护理学院以及我们本校。当时时间比较紧张、休息时间也少，出于时间方面的考虑，不与考试时间冲突的夏令营就只有中山大学护理学院，因此只去了这一个夏令营，其他是后续另去面试、复试的。



关于保研准备了很多，譬如去夏令营会考专业知识和英语。当时比较火的一个词是“多点职业”，就需要准备关于护士多点职业的相关知识、相关理论、以及自己的一些看法。需要注意的是，看法方面最好不要照抄网上的看法，会显得不专业。自身综合条件方面，当时在全校保研的人中排名第五，而报考本校最好是前三，因此当时还是比较悬的。于是便比较倾向阜外，不过一方面阜外给的是专硕，一方面自身面试准备也不够充分，最后是落选了。也经此发现了自己存在的问题，之后准备便更加充分了。阜外主要考试内容是专业知识和英语，面试中有不少需要英语



来讲述的东西，包括比较长时间的英语自我介绍，和中山大学护理学院是不太一样的。上海交通大学是在报考方面有些问题，第一志愿是公共卫生，因此也是落选了。印象比较深刻的是，有位同学当时在保研的人中排第十，但最后去了清华，因此推荐大家尽量多报名几个、甚至是多面试几个不留遗憾。



Q：保研过程中遇到过的最大困难？

A：遇到最大的困难主要是休息不足，那会常常是“爆肝”，由于需要准备很多资料非常疲惫。每天差不多是两点多睡觉、六点起床，压力很大。

Q：谁给予了最大的帮助？想要感谢谁？

A：阜外医院的秦学姐以及目前的师姐蔡学姐，两位学姐和我分享了许多缓解压力的办法、阜外那边生活的环境等。另外，这里要特别感谢导师绳宇老师，绳宇老师背地联系了两位学姐希望她们给予我帮助，虽然她很严厉，每次见她都超级紧张，但导师真的给予了我非常大的帮助。在此再次感谢绳宇老师。

Q: 您有什么建议或经验可以给即将考研的学弟学妹们分享的吗? (学习、时间规划等)

A: 一个是班级或者学生会工作尽量参加, 在保研时没有这些加分, 可能会有些问题。另外便是, 当时另一位保研的同学, 她成绩比我好很多, 但由于六级没过, 在最后保研时起了一些的影响, 在此提醒学弟学妹六级一定要过(笑), 专业知识和英语都很重要。

Q: 您在保研后对未来的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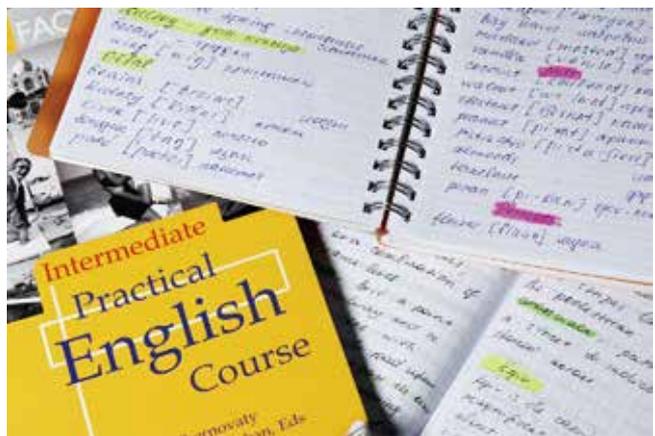
A: 考研后对未来的规划变化挺大, 慢慢就发现。天地虽然很广阔, 但是你自己的选择会慢慢在改变。考研之前, 我是很想留在北京的。由于北京的生活压力、工作压力, 现在想法有些改变, 实习一年之后、包括读研。

Q: 您在协和本科最大的收获是什么?

A: 我们在协和本科呆久了, 跟外校确实是不太一样的。协和会教给你很多文化方面的熏陶, 就像“先做事, 再做人, 后做学问”。协和带来的熏陶是全方位的, 也可以慢慢的感受到你整个人的改变, 逐渐成为真正的“协和人”。

Q: 请问学姐认为研究生学习和本科学习最大的区别是什么?

A: 区别比较大一方面, 是研究生学习要把握好和导师的关系。尤其是刚见导师的时候, 特别紧张, 绳老师跟我说了一句: “xxx你这么怕我, 到时候怎么读我的研究生。”一开始是压力特别大, 慢慢调节之下情况逐渐好转。另外一方面, 研究生学习主要是自主学习, 没有人会给你排



课, 是自己去选的课, 和我校本科差别是很大的。因此, 这方面你自己得有个清晰的安排, 是我觉得比较重要的事情。

Q:对于实习与工作，学姐有什么建议给准备工作或者读研的学弟学妹吗？

A: 有句话送给大家“人生如逆旅，你我亦行人”。人生有许多困难坎坷，在这期间，千万不要被它们打倒，尽力去把握住。即使是一些难以克服的困难，也多向身边人倾诉、探讨，缓解压力，注意身体，身体是最重要的。个人认为，研究生的压力比本科生大许多，每年研究生都有出现由于压力过大或者身体原因，阻碍了学习的情况。



Q: 回望大一大二的自己，现在的自己有什么改变吗？

A: 大一大二比现在要更有活力吧。但另一方面来说，现在的自己很多事情上就没有那么青涩了。

Q: 假如能给过去的自己留一句话，学姐会想说什么呢？

A: 好样的！感谢过去自己的努力，才能有现在更好的自己。

Q: 学姐有没有什么一直坚持的兴趣爱好?

A: 日常可能会自学一些乐器,比如说箫,但目前吹得还不太理想。偶尔也会玩一些比较轻松、不太占时间的手机游戏。

Q: 学姐本科期间在护航杂志社有没有什么收获?

A: 收获很大,在护航杂志社期间经常投稿,锻炼文学素养的同时,保研上面也因此有加分。

Q: 参加校内组织的各类活动对大学生有何帮助?

A: 本科期间参加了学生会学习部、护航杂志社以及花漾心理社,可以说是一种“隐性”属性加持,三个都很锻炼人,也能增进与老师的认识。

Q: 对未来的护航杂志社留下一句寄语吧~

A: 希望未来的护航杂志社越办越好,能帮助到需要帮助的人,吸引更多优秀的学弟学妹!





监制

安道彩 叶丽娟

指导老师

张京煜

主编

陈梦楚

副主编

李漪洋 施呈昊

执行主编

李欣悦

文字编辑

蒋琚 赵雨琪 程乔璐 刘涵

贾焯如 赵婉辰 余丞捷 杨淑琪

美术编辑

李晓 吴金铃 毛子冰 王可欣

于怡麟 曹雯佳 陈荣 丁星悦

郭婧雯 黄睦涵 金亚罕 仇紫萁

封面图片提供

万佳

